

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 二〇一六年财政总决算编审报告

2016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市财政局、区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在各级各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和区第二次党代会精神,紧扣“两个统领”发展方向、“两大突破”工作重点,推进“三大战略五区目标”战略部署,牢牢把握“各项工作创一流、多项工作争第一”工作基调,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着力抓好预算执行,不断优化支出结构,扎实推进各项财政工作。全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04亿元,同口径增长13.3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突破50亿元,达到52.53亿元,有力地促进了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一、2016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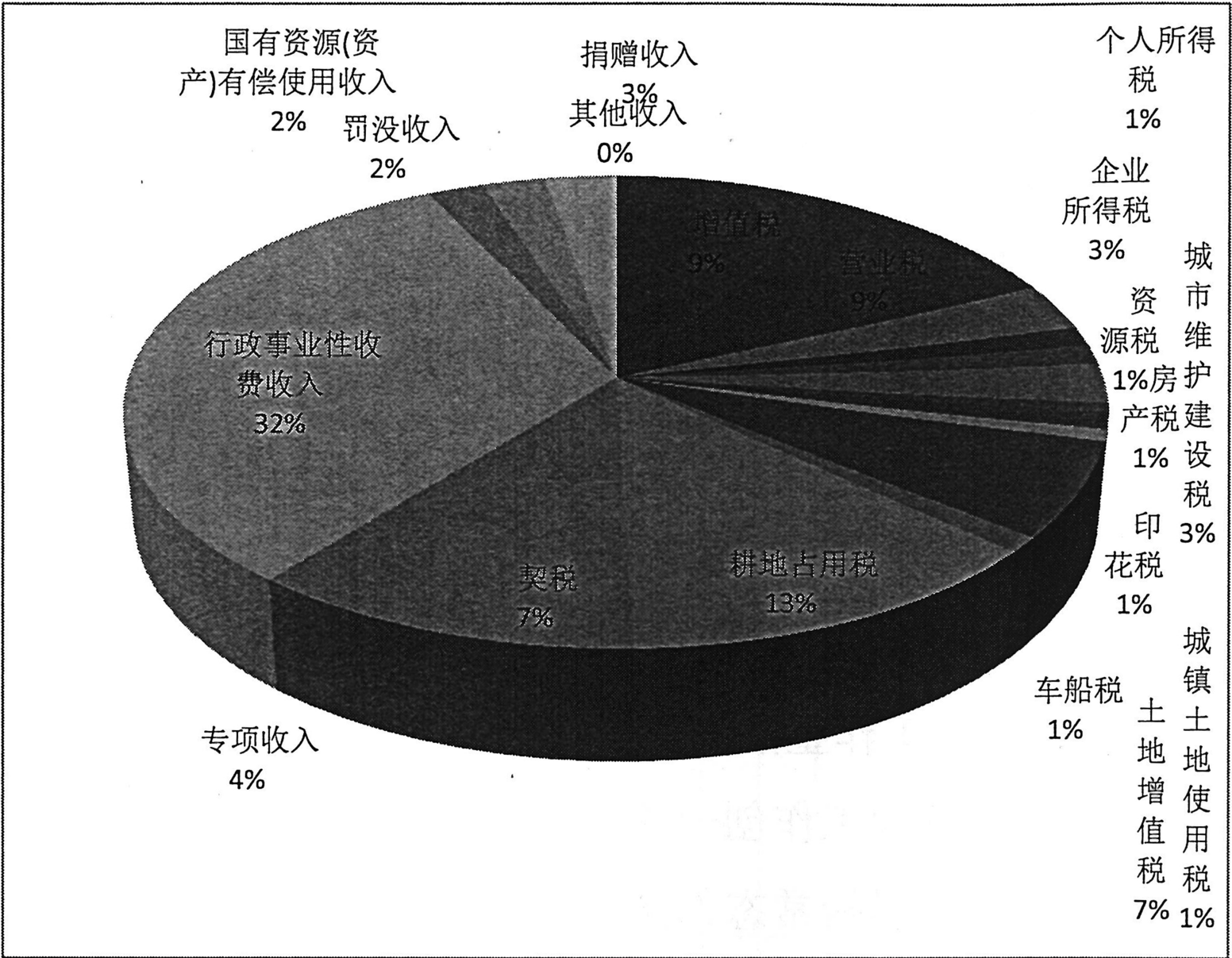
2016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172978万元,占调整预算数190816万元(2016年12月25日区第二届人大常委

会第十四次会议上通过,下同)的90.65%,比上年同期171082万元(同口径)增长1.11%。其中:上划中央收入完成34031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78.20%,比上年同期39724万元下降14.33%;上划省级收入完成18447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68.28%,比上年同期24977万元下降26.14%;上划市级收入完成72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160%,比上年同期99万元下降27.27%;**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20428万元,占调整预算数120238万元的100.16%,比上年同口径106282万元增长13.31%。**区级收入分部门完成情况:区国家税务局完成11756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38.16%,同口径下降1.48%;区地方税务局完成61439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95.82%,同口径下降11.21%;区财政局完成44833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200.89%,与上年同期比增长82.03%;区国资委完成2400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80%,与上年同期比增长355.4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性收入完成68650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74.98%,同口径下降11.91%,占区级公共财政收入的57.01%;**财政非税收入完成51778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180.57%,比上年同期增长82.64%,占区级公共财政收入42.99%。

表一:2016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表(万元)

达州市达川区财政局二〇一六年财政总决算编审报告

预算科目	2016 年决算数	2015 年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税收收入	68,651	83,652	-15,001	-17.93
增值税	10,969	5,586	5,383	96.37
营业税	10,903	23,124	-12,221	-52.85
企业所得税	3,892	7,558	-3,666	-48.50
个人所得税	1,604	1,473	131	8.89
资源税	1,591	1,971	-380	-19.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31	3,892	-661	-16.98
房产税	781	829	-48	-5.79
印花税	1357	1154	203	17.59
城镇土地使用税	932	1,081	-149	-13.78
土地增值税	7,869	12,251	-4,382	-35.77
车船税	1,234	1,136	98	8.63
耕地占用税	15,259	10,158	5,101	50.22
契税	9,029	13,439	-4,410	-32.81
二、非税收入	51,777	28,197	23,580	83.63
专项收入	4,601	4,501	100	2.2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8,543	18,670	19,873	106.44
罚没收入	2,552	2,289	263	11.49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837	2210	627	28.37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	0	0	!
其他收入	3244	527	2,717	515.56
本年收入合计	120,428	111,849	8,579	7.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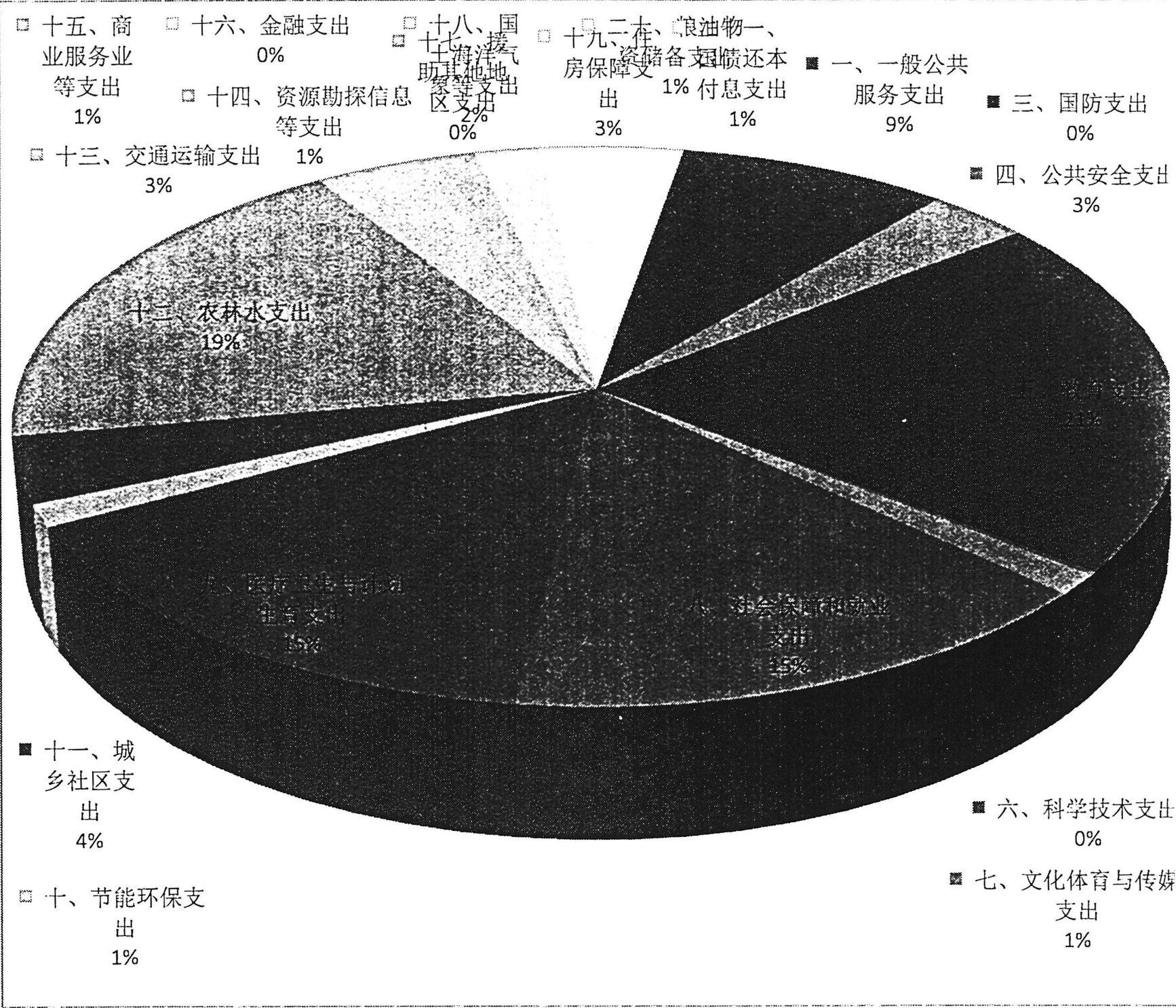
图一：2016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图

2、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6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实现 52528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比上年同增加 59134 万元，增长 12.69%。

表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万元）

预算科目	2016 决算数	2015 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773	38,295	6,478	16.92
三、国防支出	0	86	-86	-1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6,610	11,973	4,637	38.73
五、教育支出	109,803	106,479	3,324	3.12
六、科学技术支出	986	934	52	5.5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357	4,969	1,388	27.9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13	69,833	9,080	13.00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0,317	72,465	7,852	10.84
十、节能环保支出	6,611	6,159	452	7.34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0,091	12,140	7,951	65.49
十二、农林水支出	97,791	91,297	6,494	7.1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6,987	12,061	4,926	40.8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6,376	7,111	-735	-10.34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460	2,631	829	31.51
十六、金融支出	8	0	8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0,273	9,867	406	4.1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7,140	15,455	1,685	10.9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324	1,843	1,481	80.36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3621	922	2,699	292.73
二十二、其他支出	1,724	1,549	175	11.30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0	82	38	46.34
本年支出合计	525,285	466,151	59,134	12.69



从表二和图二中可以看出：2016 年公共预算支出占比最大的是教育，高达 21%；其次是农林水，占 19%；第三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占 15%；第四为社会保障和就业占 15%；第五为一般公共服务，占 9%。这五项收支出占公共预算政拨款总收入到 82%。

（二）、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6 全年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131610 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046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15800 万元，全年基金

图二：2016 年公共预算支出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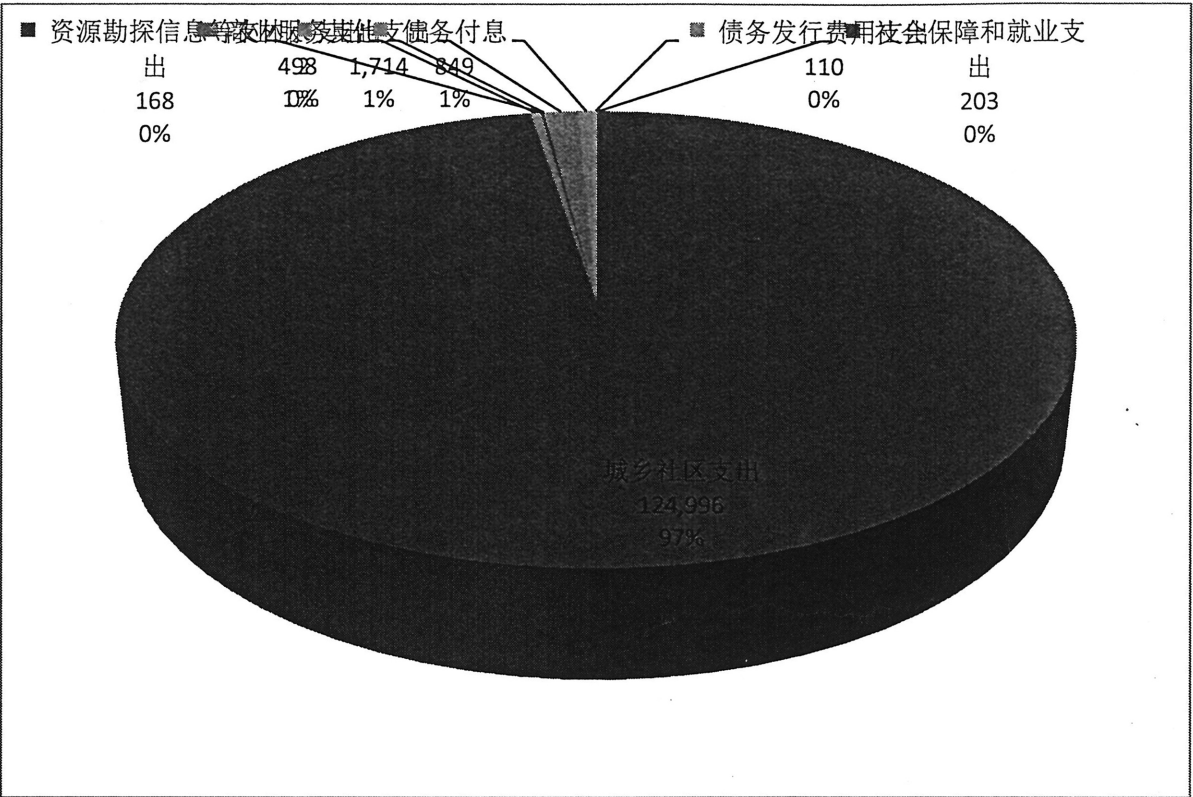
收入合计 250456 万元。

全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12854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24996 万元、农林水事务支出 498 万元、商业服务支出 2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168 万元、其他支出 1714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49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 万元。

表三：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万元）

预算科目	2016 年决算数	2015 年决 算数	增减额	增减%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	1,144	-941	-82.26
城乡社区支出	124996	28,312	99,982	353.14
农林水支出	498	794	-296	-37.28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68	316	-148	-46.84
商业服务支出	2			
其他支出	1,714	2,355	-641	-27.22
债务付息	849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0	24		0.00
本年支出合计	128540	32,945	97,956	297.33

图三：201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结构表



从表三和图三看，2016 政府基金安排支出占比最大的是土地收入用于城市建设维护，进行城乡街道和场镇建设。

- 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3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0.15%，为移民、水库、残疾人等事业安排的费用。
- 2. 城乡社区事务：124996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97%，为失地农民、农田水利建设、城市公供设施等安排的费用。
- 3. 农林水事务：498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0.38%，为森林植被恢复、水土保持、水利建设等安排的费用。

4.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168 万元, 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0.13%, 为散装水泥、新型墙体材料安排的费用。

5. 商业服务支出 2 万元。

6. 其他支出: 1714 万元, 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0.3% 其中: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714 万元。

7. 债务付息和发行费用支出 959 万元, 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的 0.73%。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20 万元, 占调整预算数的 100%, 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安排使用。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4259 万元, 占年初预算数的 102.43%, 同比增长 10.9%。其中: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收入 5263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1623 万元。

2.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执行情况。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67835 万元, 占年初预算数的 100.97%, 同比增长 9.93%。其中: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支出 51462 万元, 占调整预算数的 100.9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6373 万元, 占调整预算数的 101.11%。

3.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情况。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74259 万元,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67835 万元。当年结余 6424 万元, 加上上年结余 22361 万元, 年终累计结余 28785 万元。

二、财政平衡情况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平衡情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0428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 367492 万元, 地方债券转贷收入 142493 万元, 调入资金 12400 万元, 其中: 政府基金调入 6116 万元, 存量资金调入 6064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调入 220 万元, 调入上年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224 万元, 收入合计 645037 万元; 区级公共财政支出 525285 万元; 地方债券还本支出 117216 万元, 上解支出 2219 万元,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7 万元, 支出合计 645037 万元, 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16 全年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 131610 万元, 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3046 万元, 债券转贷收入 115800 万元, 全年基金收入合计 250456 万元。

2016 年政府基金全年支出 128540 万元, 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116 万元, 加上债务还本支出 115800 万元, 全年基金支出合计 250456 万元, 当年收支平衡。

三、财政供养人员、机构变动情况:

本区共报表单位 418 个, 其中执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76

个，事业会计制度 116 个，中小学会计制度 95 个，医院会计制度 3 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会计制度 54 个。共包含 588 个独立核算机构，其中行政单位 109 个，事业单位 479 个。

2016 年相比 2015 年新增区级事业单位：教育督导室、农业执法大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中心、41 个乡镇卫生院、17 个水务局的下属单位。

2016 年我区财政供养人数 1795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7942 人，离休人员 16 人。

财政供养人员表

项 目	编制数	实有人数
一、在职人员（人）	19,698	17,942
（一）行政	2,991	2,900
1. 机关人员	2,649	2,562
（1）共产党机关人员	168	161
（2）政府机关人员	1,619	1,614
（3）人大机关人员	33	33
（4）政协机关人员	39	39
（5）群众团体人员	21	20
（6）民主党派人员	6	6

（7）政法机关人员	763	689
2. 工勤人员	342	338
（二）事业	16,707	15,042
1.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300	1,138
2. 财政补助人员	15,407	13,904
二、离退休人员（人）	—	16

与 2015 年决算数 26009 相比人减少 8051 人，主要原因是：一是退休人员纳入社保管理减少 8204 人；二是公招事业单位人员 187 人，其中教育系统 97 人，卫生系统 90 人；三是调出 97 人，调入 34 人；四是退役士官安置 28 人；五是免费师范生安排 18 人；六是引进教师 11 人；七是 2016 年在职职工死亡 28 人。

四、2016 年主要工作

（一）强化收入征管，壮大财政实力。面对国内外宏观经济提振乏力、全面实施“营改增”、持续推进结构性减税降费等严峻形势，全区财税部门迎难而上、主动作为，健全增收机制，加强财税征管，圆满完成全年财税收入目标任务。一是建立收入联席会议机制。成立达川区财税收入工作领导小组，多次召开财税工作会议，定期举行收入形势分析会，实行财政收入周

报、旬报、月报制，加强沟通协调，科学研判收入形势，细化收入目标任务，落实财政增收举措。二是认真抓好收入组织工作。全力开展财务税收大检查，清理清收各种欠税、费 12463 万元，加强税收协控联管，及时掌握税源、税收、税负动态变化情况；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及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税收管理；充分发挥“以票控收”、“以票促收”源头控管作用。三是着力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强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重点抓好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工作，共收回可用财政存量资金 22690 万元。

（二）积极培植税源，推动经济发展。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和财政政策的引导、带动和调控作用，创新生财聚财观念，大力培植财源，促进经济稳健发展。一是优化企业发展环境。制定政策文件，扶持发展重点税源型产业，支持重点税源行业转型升级；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并给予一次性资金补助；支持纳税前二十位企业发展壮大，鼓励争创知名品牌商标。二是大力支持工业发展。筹集新型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 万元，推进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拨付资金 46337 万元，支持商贸物流园区、三里坪人文生态园区、达川工业园区建设，积极包装招商引资平台。推荐小额担保贷款、创业贷款 50 笔，贷款 378 万元，财政贴息 31.4 万元，积极引导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三是大力支持农业发展。拨付资金 11064 万元，积极落实各项惠

农政策。筹集资金 13107 万元，积极推动农村产业发展，不断夯实农村基础设施。四是大力支持服务业发展。筹集资金 600 万元，促进现代物流业发展。筹集资金 600 万元，加快电子商务发展。拨付资金 2400 万元，支持农业政策性保险；安排资金 100 万元，支持县域金融业发展。安排资金 385 万元，打造旅游品牌，支持旅游业发展。

（三）优化支出结构，支持社会事业。按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支出序列，全力优化支出结构，努力降低行政成本。一是压缩“三公经费”。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控“三公”经费。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 2889 万元，同比减少 907 万元，下降 23.83%%。二是全力保运转。正确研判政策动向，科学调度财政资金，确保了区级各部门（单位）及乡镇（街道办）的正常运转。三是大力支持社会事业。安排教育支出 109803 万元，促进全区教育均衡发展，重点加强了对农村薄弱学校的保障力度；筹集资金 15830 万元，加强城区学校建设，缓解“大班额和入学难”问题。安排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0317 万元，强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支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安排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913 万元，及时发放农村五保、城乡低保补助，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巩固完善社会保障体系。拨付资金 5508 万元，切实加强廉租房、

公租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及时发放商住房购房补贴。拨付资金 485 万元，支持农村幸福院、敬老院、乡村少年宫、文化体育设施建设。拨付资金 3606 万元，保障农村村级公共服务正常运行维护。拨付资金 16.89 亿元，确保“十项民生工程”和“十八件民生大事”顺利实施。

（四）加强资金筹集，力保重点支出。多方筹集资金，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助力重大项目建设。一是支持交通大发展。投入资金 4220 万元，完成 G210 线达州市过境段升级改造工程。投入资金 1700 万元，推进 G542 达州市过境段（达开快速路）雷音铺隧道工程建设。投入资金 14748 万元，加强农村公路路网、渡改桥建设。二是支持市、区重大项目建设。拨付资金 29216 万元，加强 I 号干道、III 号干道、金南大道建设。拨付资金 1738 万元，支持棚户区改造。筹集资金 1900 万元，支持机场迁建前期工作。拨付资金 1630 万元，支持城市综合体建设。

（五）聚集资金优势，助力脱贫攻坚。聚集财力，全力保障脱贫攻坚。一是加大区本级投入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安排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678.7 万元，较上年增长 67.87%，用于贫困村产业发展，带动贫困户脱贫致富。二是加强专项扶贫。筹集资金 300 万元，建立教育、卫生扶贫救助基金。拨付资金

1420 万元，建立贫困村集体经济发展周转金。拨付资金 2840 万元，建立贫困村贫困户产业扶持周转金。筹集资金 3719 万元，设立贫困户住房贷款分险基金。筹集资金 200 万元，设立贫困地区返乡创业就业贷款分险基金。安排资金 3600 万元，建立扶贫小额信贷分险基金。三是加强涉农资金整合。强化全域性资金整合，聚集项目和资金优势，集中投向贫困村、贫困户。按照 2016 年 17 个扶贫专项工作计划，全区累计整合各项财政性资金 11.46 亿元。四是加强扶贫资金管理。制定《达州市达川区财政扶贫资金区级财政报账制实施细则》，优化扶贫资金报账流程，加快扶贫资金拨付，全年扶贫资金拨付率达 96.59%。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资金监管，严格实施扶贫资金“五制一监督”管理办法。

（六）严格财政监管，提高资金效益。一是积极落实人大审议意见。认真学习、贯彻、宣传新《预算法》，切实坚持依法行政、依法理财。严格落实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关于财政预（决）算、预算执行情况等决议决定，主动向区人大汇报工作，自觉接受区人大监督，努力争取区人大支持。同时，认真办理落实人大代表的各项建议。2016 年，办理区人大代表建议 5 件，满意率 100%。二是建立健全资金监管体系。充分发挥财政监督、财政评审、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收付等环节的职能作用，构建起覆盖所有政府

性资金及财政资金运行的全过程监督体系。2016 年,组织开展监督检查 12 次,查出违规事例 63 件,查出违规金额 6934.48 万元;完成评审项目 401 个,送审金额 39.28 亿元,审定金额 34.99 亿元,审减金额 4.29 亿元,审减率 10.92%;下达政府采购计划 725 批次,纳入政府采购项目资金 27.74 亿元,实际采购金额 25.54 亿元(其中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 23.4 亿元),节约资金 2.2 亿元,节支率 7.93%;办理财政直接支付 30488 笔,资金总额 49.21 亿元,审核出不合规发票 213 笔、不合规支出 315 笔,涉及金额 290 万元。

(七) 深化财税改革,推进精细管理。一是加强预算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乡镇财政因素分配法,形成了共计三大类、九大因素的资金预算标准,并将资金纳入绩效考核。对全区所有预算单位进行了预算公开,公开率达 100%,提高了预算透明度。二是积极推进财政国库支付制度改革。继续在 10 个乡镇试点推行国库集中支付,对所有区级预算单位实行“大平台”管理。加强公务卡管理工作,对未办理公务卡及未进行公务卡消费的预算单位进行了通报。三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执行国发〔2014〕43 号文件精神,切实加强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账务管理,积极向上争取债券资金,做到债务管理规范有序。截止 2016 年

底,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46.47 亿元,债务率 70.73%,其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

五、2017 年主要工作要点

(一) 坚持服务生财,夯实财税增收基础。一是大力培植税源。认真落实产业发展税费优惠政策,大力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扶持新兴先导型服务业发展。大力发展总部经济,积极支持纳税前二十位企业发展壮大。充分利用石油、天然气的资源优势,进一步把资源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税收优势。二是积极推进结构性改革。转变财政支持产业发展方式,继续建立工业、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加大小额贷款担保力度,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进一步完善财政奖补政策,鼓励技术创新。用好财政资金、政府债券资金,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保障,弥补需求侧“缺口”和“短板”。完善政府向社会购买服务机制,鼓励社会力量进入教育医疗、健康养老、文化体育、生态环保等公共服务领域。认真研究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政策,因地制宜实施引导农业规模化经营,支持进城农民安居创业。

(二) 坚持多方聚财,健全财税增收机制。一是强化财政收入征管。建立涵盖税收和非税收入信息的综合治税平台,全面掌握税收和非税收入征缴和管理信息。加强房地产业、建筑业税收征管,做好企业本地登记工作,促进达川区房地产业健

康平稳发展。加强政府性投资项目和财政资金建设项目税收征管，加强营利性医疗机构、教育培训机构、汽车销售汽配、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税收纳税评估，堵塞征管漏洞。积极推进资源税改革，增加地方收入。加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罚没收入等政府非税收入征管。细化财税收入目标任务，建立健全财政收入考核机制。二是强化向上争取资金。加强政策研究和协调，及时掌握国家项目和资金政策。做好项目储备、包装、争取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及时落地。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工作考核力度，及时通报向上争取资金情况。做好向上争取债券工作，缓解财政收支压力。

（三）坚持科学用财，助推经济社会发展。一是加强资金调度，提升保障能力。继续加大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投入力度，深入推进“十项民生工程”和“十八件民生大事”，继续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切实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优先保障和改善民生。二是创新驱动模式，促进区域发展。认真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加强涉农资金管理，改善农村基础设施，继续支持“三农”发展。设立工业发展专项基金，落实支持工业发展财政优惠政策；加强园区建设，打造工业发展平台；积极争取国家中小微企业、地方特色中小微企业发展资金，支持企业健康发展。支持节能减

排，继续推进“蓝天、绿水、青山”工程。支持服务业发展，加大旅游基础设施投入，推进现代服务业蓬勃发展。强化融资工作，积极引导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推进市、区重大项目建设。三是搭建资金平台，强力脱贫攻坚。以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为抓手，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统筹保障力度，强力推进脱贫攻坚。充分利用扶贫小额信贷等扶贫专项基金，撬动金融资本投入扶贫开发。充分利用产业扶持周转金，扶持贫困户发展农村产业。充分利用脱贫攻坚、现代农业生产发展等平台，强力推进财政性资金整合。强化扶贫资金管理，加强扶贫资金拨付，确保财政扶贫资金安全、高效。

（四）坚持精细理财，促进财政良好运行。一是进一步深化财税改革。持续推进财政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规范财政直接支付，扩大财政授权支付。大力推进公务卡支付改革，确保办卡率、使用率达100%。规范预算编制，强化绩效考核，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积极推进财金互动，引导撬动金融资本支持实体发展。大力推行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加快政府性投资项目可行性论证。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加强债务风险预警，降低和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二是进一步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继续按照“零增长”的原则编制“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预算。加快党政

机关公务用车改革，规范公务交通补贴管理。严格遵循“过紧日子”要求，确保民生政策可落实、可持续。全面推进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2017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上级财政的领导和支持下，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安排和部署，深入贯彻落实新《预算法》，进一步解放思想、坚定信心、锐意改革、开拓创新，全面从严治党，决战脱贫奔康，奋力朝着建成幸福美丽达川宏伟目标昂首迈进。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日